

关于北京市西城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预算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局长 刘爱中

各位代表：

受西城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西城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首都发展为统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财政收支平稳运行，财政改革持续推进，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由于新增发行政府一般债券，以及市补助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动用预备费等情况，我区财政收支预算较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西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规定，我们按法定要求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并已按程序报经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此外，北京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层级提升为市级统筹管理。2021 年及以后年度区级不再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

（一）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4242000 万元，同比增长 2.50%，完成区十六届人大第八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 4242000 万元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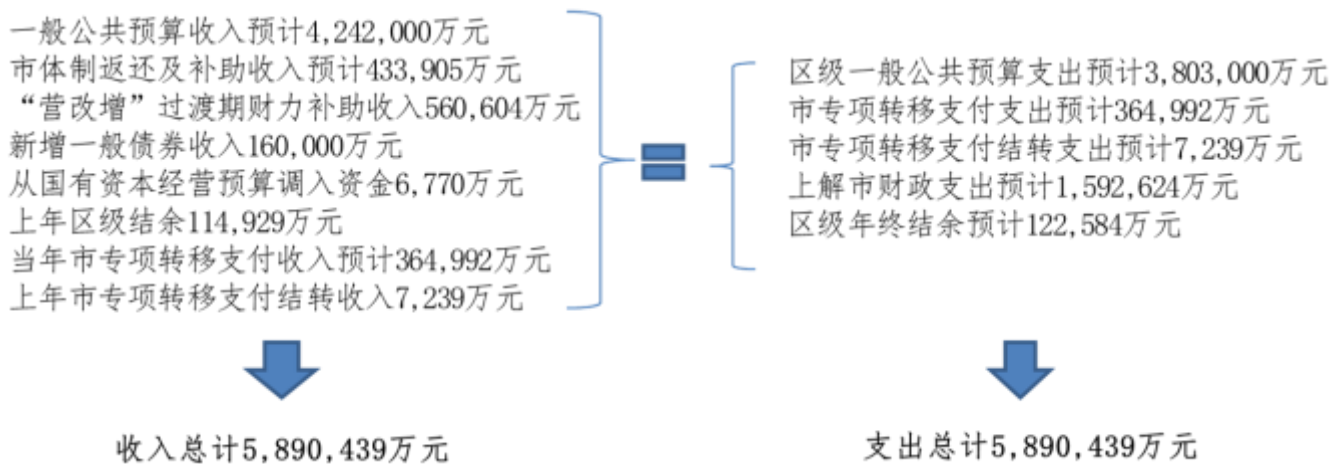
在收入完成 4242000 万元的基础上，减去向市财政的上解支出 1592624 万元，加上市体制返还及补助 433905 万元和“营改增”过渡期财力补助 560604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60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6770 万元，以及上年区级结余资金 114929 万元，当年区级财力预计为 3925584 万元。加上当年市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64992 万元以及上年市专项转移支付结转收入 7239 万元，当年总财力预计为 429781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4175231 万元，同比下降 0.11%，其中：区级支出预计完成 3803000 万元，完成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任务 3852960

万元的 98.70%。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预计 122584 万元。

2021 年，西城区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二）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40064 万元，同比增长 5.02 倍，完成区十六届人大第八次会议批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任务 4692 万元的 8.54 倍。基金收入大幅增长和完成年初预算任务较高的原因是，市级返还土地储备前期成本收入 38070 万元，为 2021 年一次性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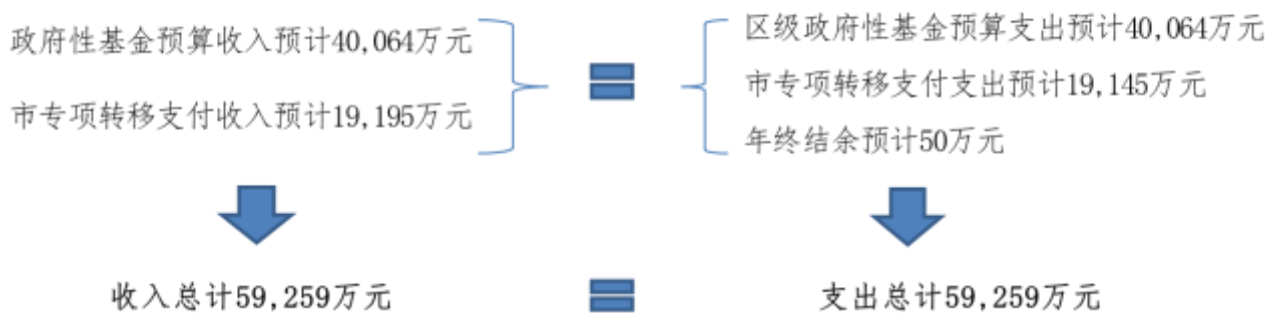
在收入预计完成 40064 万元的基础上，加上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19195 万元，当年总财力预计为 5925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59209 万元，其中区级支出预计完成 40064 万元，完成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批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任务 40064 万元的 100%，主要用于土地使用权回收和征收项目。市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19145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的老年福利项目和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的冰雪体育项目。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预计 50 万元，全部为市专项转移支付结余。

2021 年，西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三)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8133 万元，同比下降 26.42%，完成区十六届人大第八次会议批准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任务 12398 万元的 146.26%。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企业利润普遍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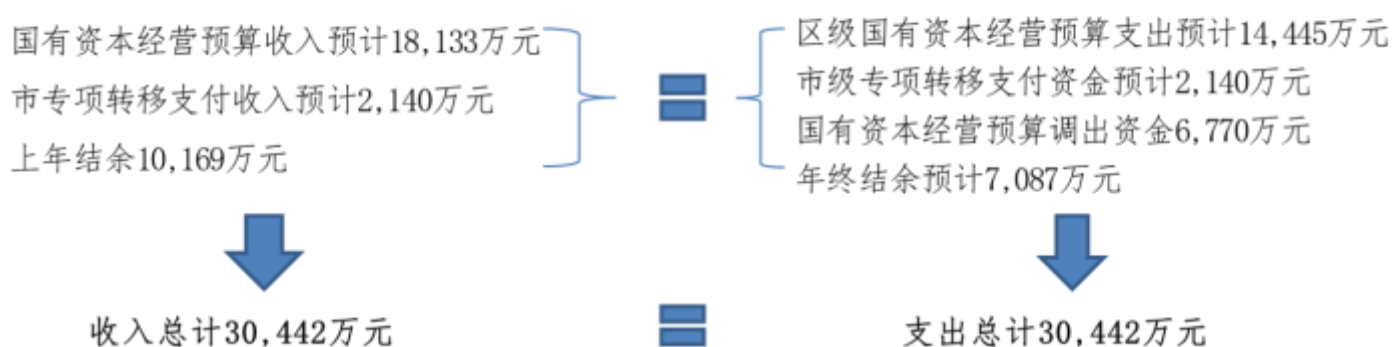
在收入预计完成 18133 万元的基础上，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10169 万元，以及市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40 万元，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 万元，当年总财力预计为 23672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6585 万元，其中区级支出预计完成 14445 万元，完成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批准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任务 14750 万元的 97.93%；

市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140 万元，用于央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预计 7087 万元。

2021 年，西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的，在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还会有所变化。

(四) 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效果

2021 年以来，我区全面贯彻《预算法》、《北京市西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认真落实区十六届人大第八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主动接受区人大代表监督指导，积极听取审计部门意见建议，充分发挥财政政策作用，着力强化税源建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1. 坚持稳中求进，提升税源建设水平

加强联动，夯实基础。充分发挥税源建设专班合力，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在同期高基数上保持平稳增长。1 月和一季度均实现开门红，上半年区级和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均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全年税收收入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 95.50%，财政收入质量保持较高水平。加大税源培育力度，全区新登记注册企业 3707 家，注册资本金 757.95 亿元，其中，注册资本金亿元以上的企业 73 家，成功引进北京证券交易有限责任公司、中银投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一批优质企业和衍生机构落户我区。

加强走访，精准服务。深入开展企业大走访工作，累计走访企业 8315 户次，精准对接企业需求，跟踪问题解决，为企业干事创业、投入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更好条件。研究制定重点产业政策,构建具有竞争力的产业政策体系，累计兑现产业政策资金 188674 万元，助力企业稳定健康发展。

加强管理，规范发展。规范税收收入管理，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做到依法征收。及时捕捉企业外迁动向，加强企业迁移预警联动，成功挽留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14 家企业。走访核查“在京经营、异地注册纳税”企业，积极引导优质企业迁回我区。

2. 坚持有保有压，强化统筹保障能力

预算执行提质增效。加强重点项目调度，着力推动资金配置与工作进展同步，圆满完成全年重要时点支出进度和存量资金消化任务，重点保障“三保”支出。加强直达资金管理，着力构建覆

盖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监管全过程的常态化管理机制，全年累计支出直达资金 67571 万元。密切跟踪平房翻建工程、家庭养老照护床位服务补贴等五个重点支出项目进展情况，全年支出进度为 96.14%。切实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 2021 年一般性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低于同期。

落实国家重大战略。投入 49919 万元，用于新冠疫苗接种、大规模核酸检测、租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和购置防控物资、支持区属医院和疾控中心核酸检测能力提升等，保证疫情防控资金及时到位。投入 6413 万元，用于扶贫协作，助力喀喇沁旗、鄂伦春自治旗、囊谦县三个协作帮扶地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惠及产业建设、人居环境改善、社会事业、人才培养、乡村振兴试点规划等方面。投入 70725 万元，落实关于碳达峰、碳中和要求，持续深化大气污染防治“一微克行动”，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系统推进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开展南护城河白纸坊段、前海、后海等重点水域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坚持腾退还绿，建设一批口袋公园、小微绿地，加强城市主干道、重点街区绿色景观带建设。

持续保障改善民生。投入 1973802 万元，支持各类公共事业发展。其中，投入 720452 万元，持续推进教育改革，全面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双减”工作要求，推进全区教育课后服务优化升级。多措并举落实学位保障政策，新增德胜中学等 6 个校址，新增义务教育学位 1.3 万个、学前教育学位 2000 个，积极支持三

教寺幼儿园、椿树馆小学、第八中学等 20 余所学校的修缮扩建项目；投入 370405 万元，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大力提升基础公共医疗服务水平，切实推进全区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妇幼惠民政策落地，完善区属公立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施；投入 882945 万元，落实低收入保障、残疾补助、退役安置等各项社会保障政策。大力支持老年服务机构运营，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落实就业政策，加大对公益性岗位安置、职业培训补贴等工作的资金投入力度。

服务保障首都功能。投入 892378 万元，开展房山长阳安置房源建设、大栅栏观音寺片区和钟鼓楼地区申请式退租。持续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直管公房修缮，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加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力度，落实中轴线申遗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大力推进贤良祠、梅兰芳祖居、谦祥益大栅栏商业建筑等文物腾退修缮工程。全力推进市政道路建设，加大交通综合治理力度。实施架空线入地工程，大力开展金科新区核心区、钟鼓楼地区、平安大街（西城段）、鼓西大街北区环境综合整治。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新增消防设施，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加强各类应急保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垃圾分类、道路清扫保洁等工作开展，提升区域环境品质。

3. 坚持开拓创新，深化财政领域改革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2021 年，我区首次成功发行政府新增

一般债券 16 亿元，用于疏解非首都功能收购长阳对接西城定向安置房源项目。及时跟踪监控债券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情况，督导项目实施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将债券资金支出完毕，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率。截至 2021 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16 亿元，全部为一般债务。

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顶层设计，制定西城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强化绩效目标前端控制作用。扩大事前评估范围，对 58 个项目（政策）开展事前评估，对评估结果为“不予支持”的项目，不安排预算，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完成垃圾分类、大气污染防治等 36 个项目和 59 个扶贫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探索开展街道财政运行“成本节约”绩效监测评价，围绕行政运行、城市运行、民生保障等领域成本控制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强化人大监督、社会第三方参与的多主体协同联动机制。

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在全区开展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修订工作，合理界定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审核压减三级目录服务事项，整合政府辅助类事项，控制全区指导目录总规模。印发《进一步明确政府购买服务工作负面事项的通知》，厘清政府依法履职和政府购买服务的边界，明确购买主体、承接主体，购买内容和购买要求，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制定《关于优化区街财政体制、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工作方案》，选取街道预算管理改革进行先行

先试，从加强房屋资源统筹、整合规范外聘人员等六个方面制定工作任务，提高街道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投资评审质量和效率，完成评审项目 508 个，送审额 636309 万元，审减率 4.69%。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形成政府采购业务全流程电子化闭环管理，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等专项清理工作，积极维护公平竞争环境。

盘活存量资金资产。推进在施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资产盘活工作，按照“结算一批、终止一批、推进一批”的原则，盘活存量资源，促进各项目单位科学管理，实现政府资产保值增值。建立健全部门间闲置资产自主调剂机制，推进国有资产共用共享和调剂使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提升财政监督管理效能。创新财政监督检查和项目绩效评价深度融合的方式，对直达资金开展监督评价工作，推动形成严把财经纪律和保障高质量发展的财政监督新模式。加强监督评价自评自查管理，从会计信息质量、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扶贫资金财税政策落实、惠民资金（卡）专项治理、直达资金监督五个方面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进一步扩大监督检查覆盖范围，将行政事业单位、企业违法行为纳入检查范围。规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业行为，抽取 10 家代理机构的 14 个项目参加北京市代理机构监督评价工作。

各位代表，2021 年，区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不断完善预算管理体系，调整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财政工作仍面临压力，财政管理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主要表现在：一是税源建设面临严峻挑战。当前外部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仍在持续，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稳固。企业外迁、各地产业竞争加剧等因素，也对我区税源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二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收入增速放缓，但中轴线申遗保护、支持城市有机更新、保障改善民生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巨大，财政收支紧平衡态势更加凸显。三是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成本意识还要进一步加强，绩效结果应用还需进一步强化。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加强调研，统筹协调，继续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落实到 2022 年各项工作中。

二、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说明

（一）2022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

根据财政部和北京市财政局编制 2022 年财政预算的有关要求，结合全区实际情况，确定西城区 2022 年预算草案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强化“零基预算”理念，建立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

机制，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全区重点工作。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

预算草案编制注重“三个强化”：一是强化统筹，聚焦重点。切实加大各类资金统筹力度，强化政策集成和资金协同，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二是强化节约，优化结构。坚决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安排各项支出，非刚性非重点支出要做到应压尽压、可压尽压。加强重大支出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推动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和成果运用，实现预算和绩效深度融合，大力削减低效无效支出。三是强化约束，规范管理。加强巡视巡察、审计等发现问题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坚持立行立改与建立长效机制同步推进。加大部门预算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2022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随着“两区”“三平台”建设深入推进，首都经济运行持续稳中向好，金融业等重点行业稳定发展，为财政增收奠定基础。但受疫情散发、成本上升带来企业经营压力增大、各地区产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形势仍复杂严峻。综合考虑以上因素，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完成 4412000 万元，同比增长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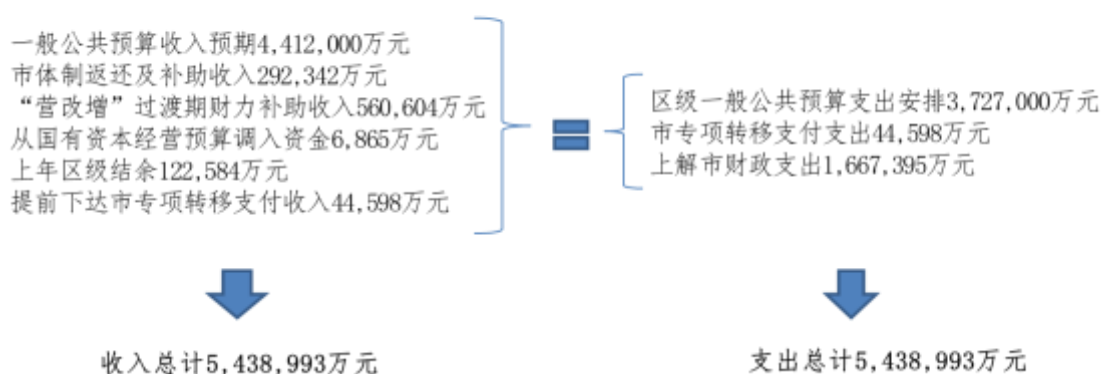
（2）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在收入预期完成 4412000 万元的基础上，减去向市财政的上解支出 1667395 万元，加上市体制返还及补助 292342 万元和“营改增”过渡期财力补助 560604 万元，加上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6865 万元，以及上年区级结余资金 122584 万元，2022 年区级财力为 3727000 万元。加上提前下达市专项转移支付 44598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3771598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771598 万元，其中区级支出 3727000 万元，同比下降 2%。收支相抵后，年终无结余。

2022 年，西城区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2022 年部门预算中，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5827 万元，同比下降 0.22%。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用 4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277 万元,同比下降 4.1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150 万元,同比下降 0.0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289 万元,同比下降 1.9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61 万元,同比增长 0.65%。

2022 年部门预算中,安排政府采购资金 164202 万元,占区级预算支出的 4.41%,涉及项目 1556 个。

2022 年部门预算中,安排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91635 万元,占区级预算支出的 2.46%,涉及项目 730 个。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 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完成 365655 万元,同比增长 8.13 倍,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较高主要是上市土地前期成本返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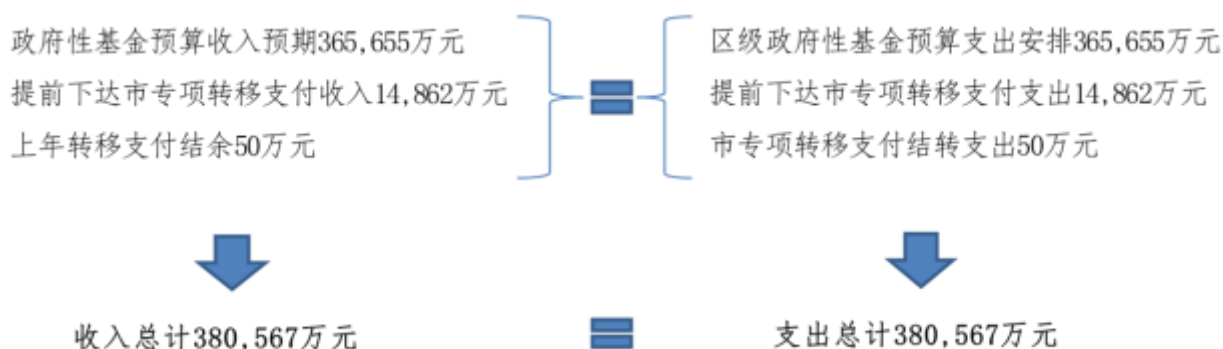
(2) 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在收入预期完成 365655 万元的基础上,加上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862 万元,以及上年专项转移支付结余 50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 380567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80567 万元,其中区级支出 365655 万元,同比增长 812.68%。收支相抵后,年终无结余。

2022 年，西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1) 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完成 15796 万元，同比下降 12.89%，全部为利润收入。收入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企业利润普遍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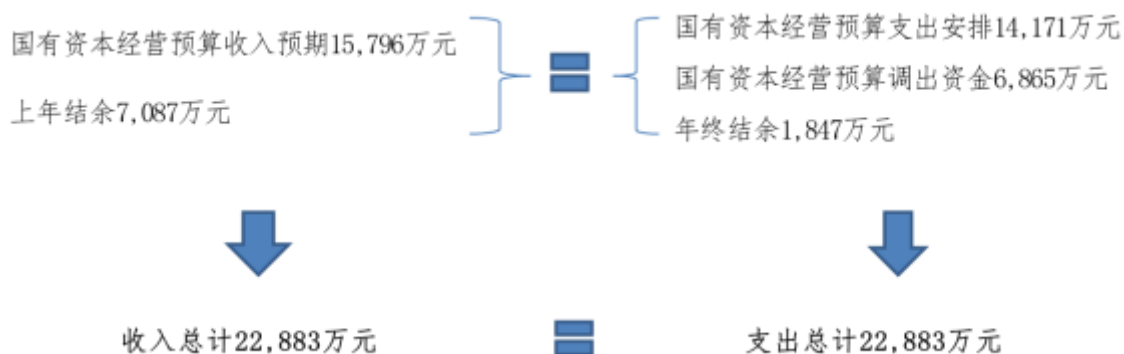
(2) 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在收入预期完成 15796 万元的基础上，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7087 万元，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865 万元，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财力 16018 万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4171 万元，同比下降 14.56%。具体是：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583 万元，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13588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转型升级，增强市场竞争力。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847 万元。

2022 年，西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三) 2022 年财政预算主要支出方向

根据宏观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趋势变化，结合全区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指标和重点任务情况，以及各领域支出需求，2022 年预算编制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硬化预算约束，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重点事业推进提供有力保障。

1. 坚持人民至上，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安排资金 696333 万元，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教育改革，深入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双减’工作政策，大力推进校内课后服务提质增效。全力做好国家级‘双新’示范区建设，巩固“教育高原”优势。优化资源布局，多渠道挖潜学前学位，不断提高学前教育普惠率。保障义务教育学位供给，支持 30 余所学校改扩建工程。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养。

安排资金 683256 万元，保障和改善民生。实施新一轮就业

促进政策，落实低保、残疾人、退役安置等各项社保政策，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抓好养老服务民心工程，持续推进养老床位建设和居家适老化改造，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安排资金 323074 万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继续落实首都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三年行动计划，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保障，提升居民基本健康保障水平。完善公共卫生管理体系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支持公立医院人才培养和特色学科建设，提升中医药及基层服务能力。改善提升区属医疗机构诊疗环境。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等各项保障政策。

安排资金 52253 万元，推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优化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深化“书香西城”建设，举办系列文化品牌活动，开展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城市文化活动。优化体育设施布局，开展体育场馆升级改造，支持举办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2.服务保障首都功能，提升城市品质

安排资金 527422 万元，严格落实核心区控规。有序推进重点区域申请式退租，推进新兴盛危改项目，加快定向安置房源建设。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平房区更新修缮，着力改善居住条件，提升居民生活舒适度和便利度。推进“城市大脑”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安排资金 150126 万元，推动老城保护与复兴。全力推进中轴线申遗保护工程，积极推动中轴线遗产区保护、整治和综合提升。推动区域内重点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推进文物腾退、保护性修缮、展示利用和历史景观再现。

安排资金 95627 万元，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市道路建设、大中修及养护工程，持续开展什刹海景区、西单商圈等周边交通秩序整治，开展交通微循环治理，改善交通拥堵。优化慢行系统交通环境，加强停车综合治理。继续实施架空线入地工程、老旧隐患管线整治，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安全性。

3. 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产业竞争力

安排资金 85000 万元，完善高精尖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提高服务企业精准度，持续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加快培育数字产业优势企业，推动数字技术与金融、文化等领域融合发展。

安排资金 71766 万元，服务保障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建设。厚植服务优势，充分发挥“金服十条”、“金开十条”政策效应，支持金融企业稳定发展并做大做强。推动金融业扩大开放，进一步优化金融产业布局，营造和培育完备健全的金融生态。服务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展，打造服务创新性中小企业主阵地。高水平承办 2022 年金融街论坛年会及系列活动，办好金融街建设 30 周年活动。

安排资金 34597 万元，高质量推进国家级“金科新区”建设。

支持金融科技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引导和促进研发服务、设计创意、金融科技等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努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金融科技中心。

4.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安排资金 172035 万元，提升重点区域环境品质。保障环卫作业、绿化养护等工作开展。实施道路林荫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屋顶绿化和小微绿地建设，增加城市绿化面积。推进体育公园、全龄友好型公园建设。开展西长安街及其延长线、平安大街、什刹海环湖绿道、正阳门箭楼南望永定门景观视廊、西单至积水潭桥传统特色街区等环境景观提升工程，提升城市形象与品质。

安排资金 73699 万元，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以治理空气质量为抓手，聚焦生产生活、施工扬尘等领域，协同控制大气污染物含量。持续开展节能改造，降低碳排放。坚持河长制工作，加大水环境生态修复和治理力度，持续优化什刹海等水域环境。深化垃圾分类治理，持续从源头上促进垃圾减量，完善垃圾收集设施网络和运输体系。

三、开拓进取，奋发有为，确保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

2022 年是我国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着力强化‘一个统领’、构建‘三个体系’，即：以首都功能核心区建设为统领，构建坚实稳固的税源建设体系、优质高效的财政保障体系和科学规范的财政管理体制

系。

（一）在“优”字上下功夫，增强财政收入增长后劲

一是优化税源管理。充分发挥税源建设专班作用，形成全区“一盘棋”抓税源建设的长效机制，提升税源建设工作水平，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健康运行。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研究，构建更加完善的监测体系，关注重点企业税收贡献变化和迁入企业成长贡献，夯实财政持续增收基础。加强重点税种税收征管，严格规范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切实提高收入质量。

二是优化产业结构。围绕创新发展需求和产业空间布局，充分发挥产业政策的引导作用和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激发金融科技发展活力，吸引优质金融科技企业和专业机构落地，扩大金融科技生态辐射效应。巩固金融业发展优势，借助“两区”“三平台”建设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落地我区的有利契机，密切关注大型金融机构及衍生企业动态，支持中小企业做大做强。持续完善资产管理、数字经济等产业生态，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示范区建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是优化营商环境。巩固深化减税降费成效，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内生动力。深入开展企业大走访，用心用情做好服务。打好政策“组合拳”，充分发挥“金服十条”、“金科十条”、“金开十条”、“科创十条”等政策集成放大作用，形成更加具有竞争力的产业政策体系。

（二）在“保”字上下功夫，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一是聚焦重点保障领域。切实做好大事要事财力保障，集中力量保障国家、市区部署的重大任务，坚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在财政支出安排中的优先顺序，建立健全动态监测机制，全面动态反映“三保”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有力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城市精细化治理、中轴线申遗保护等重点领域支出。

二是拓宽资金保障渠道。切实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债券资金、存量资金等各类资金统筹力度，切实发挥资金合力。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带动作用，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继续扎实推进在施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资产盘活工作。

三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着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确保“该减的减到位，该压的压到底”，鼓励各部门通过压减成本等举措节约财政资金。严格执行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从严控制预算调整和新增事项。

（三）在“精”字上下功夫，深化财政重点改革

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修订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体系。深化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延续性项目、政策的评估，扩大评估覆盖面。加强事中监控，对预算执行中发现的问题和风险进行研判，督促预算部门改进管理，确保预算资金安全有效。持续开展跨部门同类项目的成本效益分析，强化各部门成本绩效管理责任。

加强结果应用，研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决策、资金安排相挂钩的约束机制。

二是有效防范化解风险。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确保债务规模与我区经济发展水平、财力状况相适应，做好新增债券资金需求申报、债券发行、资金拨付、还本付息等全周期管理。落实各项政府债务管理政策，优化存量债务化解计划，提高政府债务规范性管理水平，积极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三是提升财政管理水平。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要求，以预算编制和执行为核心，将收入管理、绩效管理、采购管理等业务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中，各模块间数据实现共享。持续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完善指导性目录动态管理，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稳步推进国有资产公物仓制度，在资产系统中增加公物仓模块，单位涉及新增资产配置的，优先调剂使用符合条件的公物仓资产，真正实现节约资源。

各位代表，2022年是新一届区政府工作的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坚定信心，实干笃行，持之以恒抓好工作落实，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名词解释

1.预算：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的国家年度集中性财政收支计划。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具体编制本级预算草案，各部门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

2.调整预算：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在执行中因形势发生变化需要增加或者减少支出等情况的，由各级政府报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对原定预算收支进行调整，形成调整预算数。

3.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预备费：在编制预算中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 1%-3% 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7.专项转移支付：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支付。

8.上解支出：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2016 年—2020 年，我区累计向北京市上解支出 764.5 亿元。2021 年，我区预计上解支出 159.3 亿元。

9. “六稳”、“六保”：“六稳”是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六保”是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10.政府一般债券：是指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1.“营改增”财力补助：增值税分享比例调整后，为保障各地区财力不受较大影响，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后调整中央与地方增值税收入划分过渡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6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全面推开营

改增试点后调整市与区增值税收入划分过渡方案的通知》（京政发〔2016〕19号），以2014年财力为基数，对因收入比例调整造成的减收给予财力补助。2017年—2021年我区补助均为560604万元。

12.区级财力：即区级体制财力，是区级可自行支配的可用财力。根据市与区财政管理体制，区级体制财力（区级财力）= 区级财政收入-体制上解支出+市对区体制补助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

13.调入资金、调出资金：是反映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入收入与调出支出。按照新预算法第十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要求。为促进全民享受国有企业发展红利，增强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我区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及结余按照30%比例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三保”支出：保工资发放、保机构运转、保基本民生。

15.直达资金：是指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

16.“双减”政策：《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17.预算绩效管理：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

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成为实施行政问责制和加强政府效能建设的重要抓手，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8.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9.财政投资评审：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等，通过运用专业技术手段和预、决算审核方法，对财政支出项目进行专业技术性的审核与评价，对财政投资效果和财政配置质量的审核与评价。

20.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21.“两区”“三平台”：“两区”是指北京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三平台”是指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和金融街论坛。

22.政府投资基金：是指由各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以单独

出资或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设立，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各类资本投资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资金。